

# 藝人身體力行帶頭抗病毒

# 劉心悠示範 家中防疫操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文芬)全球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大家要嚴謹防疫,注意衛生之餘,亦要加強自身抵抗力。藝人劉心悠、歌手梁釗峰便分享他們的家居抗疫運動,鼓勵大家在留守家中抗疫的同時,不妨多做運動,增強抵抗力以抗疫行動事半功倍。另外,張衛健捐助湖北後,再帶頭幫助意大利防疫,送出愛與正能量。

新冠肺炎疫情持續肆虐,很多人都選擇留在家中防疫,劉心悠及梁釗峰近日亦減少到健身房或多人聚集的地方,並加強一系列「在家特訓」,包括帶氧運動、鍛煉核心肌群的力量運動,以及保持關節靈活性與柔軟度的伸展運動。力量運動方面,心悠選擇難度較高的平板支撐,心悠說:「平板支撐無需任何器材,非常適合在家中做。留意做平板支撐時,力量需要集中在腹部,不要抬高臀部,維持穩定呼吸,一般人支撐到兩分鐘已經不錯。」心悠與梁釗峰提醒大家做帶氧及力量運動後,一定要再做伸展運動來放鬆肌肉。快將生日(4月1日)的心悠表示:「今年的生日願望是疫情可以盡快過去,下半年仍有機會參加全球最Cool的馬拉松,完成這富意義及畢生難忘的人生壯舉。」



張衛健帶頭捐助意大利。 網上圖片



梁釗峰鼓勵家居防疫,以活力操鍛煉身體。

「現時進行的家中運動其實很適合大家一齊做,操Fit身體來防疫。在原地提腿,觸碰騰空在腰間位置的手掌,以及原地彈跳,都是能夠在家中做的帶氧運動,可以增強心肺功能,一般人建議最少連續進行20分鐘,慢慢加長時間至30分鐘以上就最理想。」另外,張衛健近日在社交網頁上載一張戴著口罩的自拍,而照片中他的身後放著捐贈的物資包裹,配文寫道:「從疫情開始,先是給湖北捐贈醫療物資;然後捐口罩予生活困難的基層市民;今天給水深火熱中的意大利捐口罩。」他表示:「發這文,不是要給自己套上光環,況且這些舉措於疫情當中,實在是杯水車薪,微不足道!而只是想給這個地球村的居民送上多一點愛與正能量!希望藉此鼓勵大家多作奉獻!」

## 何雁詩喉痛低燒接受測試

最近抱恙的何雁詩昨日透過經理人表示:「前日我回到家後開始喉嚨痛,晚上開始輕微發燒,最後凌晨時分去睇醫生。醫生經診斷後認為我的病徵與新型冠狀肺炎不是十分融合,因為新冠肺炎病人一般也可能有咳嗽、氣喘、肚瀉,而且我沒有在14天內離境,沒有接觸確診新冠肺炎病人,所以屬於低風險病者。雖然最近工作期間如非必要也不會脫口罩,但為了安全而且不想影響他人起見,我決定進行新冠病毒測試,大概兩個工作天內會有報告,到時再通知大家。祝大家身體健康。」

此外,英國歌手艾頓莊將在美國當地時間3月29日聯同群星舉辦一場iHeart客聽音樂會,致敬抗擊新冠肺炎疫情的前線工作人員。此次長達一小時的客聽音樂會將於當日在FOX電視台免費播出。



心悠表示平板支撐無需任何器材,非常適合在家中做。

# 方力申游泳學校未回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阿祖)方力申(小方)前晚為《娛樂大家10點半》節目到電視城錄影,小方透露新冠肺炎疫情至今,他已流失了大量工作,他無奈地說:「2月整個月是零工作、零收入,3月份都只得兩項工作做,拍一些網上的製作。」小方也有經營游泳學校,上月已開始停課,復課遙遙無期。問會否擔心暑期最旺季仍不能復課?他表示也沒法子,今年他已打定輸數,從2018年開校,原本順利應該今年能夠回本:「但現在肯定不可以,最初我還選開學校不是為賺錢,而是為理想,真的是『烏鴉口』!」



## 唐韋琪自資製作抗疫歌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李思穎)唐韋琪聯同旗下16歲新人歌手張若希將會推出抗疫歌《與你同行》,昨日兩人現身電台,唐韋琪透露有份參與歌曲填詞,由張若希作曲,歌名《與你同行》寓意在疫境下大家一齊同行,不是孤單抗疫,字眼勵志,盡量寫得生動和易上口。抗疫新歌花了兩星期籌備製作,預計四月初面世,唐韋琪表示:「除了我和若希合作,自己音樂學校的學生亦會參與大合唱部分,增加激昂和振奮感覺,全部以真音樂編曲,特別感謝大家義助幫忙,好多無收人工,我就自掏腰包用了五位數字的製作費。」若希謂:「希望新歌帶出力量,自強不息,不要打沉自己意志和信心。」



唐韋琪與張若希(右)透露不月發佈抗疫歌。

##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規劃許可申請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2D)條,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16(2F)條,任何人可就有關申請向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 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委員會秘書。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按照條例第16(2I)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載於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 2231 5000)、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頁,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或是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頁上查閱決定摘要。

###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A/NE-MKT/11	新界元朗錦連麻路丈量約份第90約地段第466號餘段(部分)及第467號餘段	擬議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為期3年)	2020年4月3日	A/YL-PH/834	新界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111約地段1832號餘段(部分)、第1840號(部分)、第1861號(部分)、第1864號(部分)、第1865號(部分)、第1866號(部分)及第1867號(部分)及第1868號(部分)	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二手車輛及汽車零件連附屬員工食堂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3年)	2020年4月14日
A/NE-TKLN/33	新界打鼓嶺北松園丈量約份第78約地段第381號B分段餘段	擬議臨時停車場(私家車及輕型貨車)(為期3年)	2020年4月3日	A/YL-PH/835	元朗八鄉羅屋村丈量約份第111約地段第2961號餘段(部分)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20年4月14日
A/ST/981	新界沙田火炭山尾街19-25號宇宙工業中心地下D2舖	商店及服務行業(裝修公司)	2020年4月3日	A/YL-TYST/1013	新界元朗田寮村丈量約份第120約地段第2357號B分段餘段及第2358號餘段	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碎石、磚、沙、袋裝水泥和油漆)連汽車維修工場(為期3年)	2020年4月14日
A/TM-LTY/396	新界屯門福亨村丈量約份第130約地段第1211號C分段(部分)、第1248號(部分)及第1249號(部分)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零售商店)	2020年4月3日	A/K14/784	九龍觀塘駿業街49號佳貿中心地下1號工場	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	2020年4月17日
A/TWW/120	荃灣深井丈量約份第390約地段100號(部分)、第101號餘段及第110號餘段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零售商店)」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3年)	2020年4月3日	A/NE-LT/682	新界大埔田寮村丈量約份第19約地段第1712號及第1713號	擬議2幢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	2020年4月17日
A/YL-TT/494	新界元朗丈量約份第116約地段第3586號B分段餘段(部分)、第3587號(部分)及第3588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寵物食品零售店)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3年)	2020年4月3日	A/NE-TKL/638	新界打鼓嶺丈量約份第82約地段第1110號A分段(部分)	擬議臨時貨倉及寫字樓(為期3年)	2020年4月17日
A/YL-TYST/1009	新界元朗白沙村丈量約份第119約地段第490號餘段(部分)、第709號、第710號、第711號、第723號、第724號、第725號、第729號、第730號、第731號及第732號	臨時貨倉存放食品及電子產品(為期3年)	2020年4月3日	A/ST/983	新界沙田火炭坳背灣街2-12號威力工業中心地下低層G2舖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3年)	2020年4月17日
A/YL-TYST/1010	新界元朗洪水橋盈福街8號翠珊閣第1-9座地下4-5號商舖前的政府土地	臨時食肆(持牌餐廳設置露天座位)(為期3年)	2020年4月3日	A/TW/517	荃灣白田壩街46-48號	擬議略為放寬地積比率限制,以作准許的非污染工業用途(不包括涉及使用/貯存危險品的工業經營)	2020年4月17日
A/FFSS/276	新界粉嶺丈量約份第51約多個地段	擬議屋宇及社會福利設施(安老院)及略為放寬建築物高度限制	2020年4月14日	A/YL-KTN/702	元朗丈量約份第103約地段第216號U分段(部分)	臨時食肆(露天茶座)(為期3年)	2020年4月17日
A/ST/982	新界沙田小瀝源路8號至14號(沙田市地段第196號及第276號)	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食肆、地下一層的汽車陳列室、藝術工作室(直接提供服務或貨品者除外)、資訊科技及電訊業、辦公室(只限影音錄製室、設計及媒體製作、與工業用途有關的辦公室)及研究所、設計及發展中心(改裝整幢現有工業大廈)	2020年4月14日	A/YL-KTN/703	元朗丈量約份第103約地段第216號A分段第1小分段餘段(部分)	臨時食肆(露天茶座)(為期3年)	2020年4月17日
A/YL-KTN/699	元朗八鄉大江埔丈量約份第109約地段第1037號A分段(部分)、第1037號B分段(部分)及第1037號C分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植物陳列室)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3年)	2020年4月14日	A/YL-KTN/704	元朗錦田北第110約地段第377號C分段餘段(部分)、第379號餘段(部分)、第380號餘段(部分)、第381號餘段(部分)、第412號餘段(部分)及第414號(部分)	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碎石、磚、沙、室及員工休息室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3年)	2020年4月17日
A/YL-KTS/845	元朗錦田元崗丈量約份第106約地段第1638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地產代理)(為期3年)	2020年4月14日	A/YL-KTN/705	元朗錦田達吉鄉丈量約份第107約地段第959號餘段(部分)、第960號餘段(部分)、第961號餘段(部分)及第962號餘段(部分)	擬議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為期3年)	2020年4月17日
A/YL-LFS/361	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約份第129約地段第2075號(部分)、第2076號(部分)、第2082號(部分)及第2083號(部分)	臨時貨倉存放飼料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3年)	2020年4月14日	A/YL-LFS/363	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約份第129約地段第1601號(部分)、第1604號、第1605號、第1606號、第1607號、第1608號、第1609號、第1610號A分段、第1610號B分段、第1610號C分段、第1611號、第1612號、第1613號(部分)、第1615號及第1616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康體文娛場所及商店及服務行業(包括休閒農場、兒童遊樂場、小食亭、手工藝製作及附屬公眾停車場)	2020年4月17日
A/YL-LFS/362	新界元朗新田丈量約份第129約地段第1135號B分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20年4月14日	A/YL-SK/277	元朗石崗丈量約份第114約地段第1640號A分段(部分)及第1640號B分段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3年)連填土工程	2020年4月17日
A/YL-NTM/401	元朗新田丈量約份第102約地段第2259號(部分)	擬議填場用作露天存放建築材料(瓷磚及金屬器材)	2020年4月14日				

2020年3月27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非一般

現特通告:區潤強其地址為香港柴灣樂翠臺2座23樓J室,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油麻地廟街209號地下非一般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字樓酒牌局秘書處。 日期:2020年3月27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非一般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AU Yan Keung of Room J, 23/F., Block 2, Neptune Terrace, Chaiwan, Hong Kong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非一般 situated at G/F., 209 Temple Street, Yau Ma Tei, Kowloon.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i Lung Street, Shamshui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7th March 2020

##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煮打菜打冷小菜館

現特通告:岑鳳英其地址為香港筲箕灣新成街8號新成中心A座9樓6號室,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香港筲箕灣南康街18號康華大廈地下高層1號舖煮打冷小菜館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5號路政市政大廈8字樓酒牌局秘書處。 日期:2020年3月27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CHEF RECOMMENDATION RESTAURANT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Hung Chan, Olivia of Flat 6, 9/F., Block A, Sun Sing Centre, 8 Sun Sing Street, Shau Kei Wan, Hong Kong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Chef Recommendation Restaurant situated at Shop 1 UG/F., Hong Wah Mansion, 18 Nam Hong Street, Shau Kei Wan, Hong Kong.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8/F., Lockhart Road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225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7th March 2020

##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海皇園林酒家

現特通告:羅盛興其地址為九龍鯉魚門海傍道西12A,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鯉魚門海傍道中39號海皇園林酒家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字樓酒牌局秘書處。 日期:2020年3月27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SEA KING GARDEN RESTAURANT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Law Sing Hung of 12A, Hoi Pong Road West, Yei Yue Mun,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Sea King Garden Restaurant situated at 39 Praya Road Central, Lei Yue Mun, Kowloon.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i Lung Street, Shamshui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7th March 2020

熱線: 2873 9888 2873 9842 傳真: 2873 0009